

证券代码：688097

证券简称：博众精工

公告编号：2021-008

博众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集情况

博众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8月20日以书面形式发出，并于2021年8月3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与通讯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唐爱权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博众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博众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表决所形成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会议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半年度报告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相关财务制度规范运作，2021年半年度报告真实、客观、全面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占监事总数 100%，不同意 0 人，占监事总数 0%，弃权 0 人，占监事总数 0%。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e.com.cn）的《博众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和《博众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公司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公司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了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切实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占监事总数 100%，不同意 0 人，占监事总数 0%，弃权 0 人，占监事总数 0%。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e.com.cn）的《博众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1-009）

（三）审议通过《关于注销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根据《博众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注销 32 名离职人员已获授予但尚未行权的合计 80 万份股票期权符合《博众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注销第一个行权期因净利润业绩考核不达标导致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未完全达标而不得行权的 153.15

万份股票期权，符合《博众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次注销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实施，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拟定的本次注销的具体安排。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占监事总数 100%，不同意 0 人，占监事总数 0%，弃权 0 人，占监事总数 0%。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e.com.cn）的《博众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0）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根据《博众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经成就，公司 361 名激励对象符合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规定的第一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通过对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对象名单的审核，其作为激励对象的行权资格合法有效，上述激励对象在所持股票期权的等待期届满起可按照公司拟定的行权安排对其可行权的 1,531,500 份股票期权采取批量行权的方式进行行权，公司拟定的行权安排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期权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同意公司拟定的本次行权的具体安排，并进一步授权公司董事长吕绍林或其授权人士办理本次行权的各项具体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占监事总数 100%，不同意 0 人，占监事总数 0%，弃权 0 人，占监事总数 0%。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e.com.cn）的《博众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6）

特此公告。

博众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1 年 08 月 31 日